|  |  |
| --- | --- |
| 安装设计实施要求： | 供应商于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须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安装设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安装施工图纸等），并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施工安装工作。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其进场实施施工安装工作，取消成交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 商务要求： | 1.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费用。售后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1）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所有产品保修期不少于2年（若厂家保修期超过2年的，以厂家规定执行），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保修期内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费用，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维护、更换并承担费用，并提供终身维护。  （3）负责上门维修维护服务，提供定期回访服务、上门维修服务。  （4）对于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1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赶到现场提供服务；一般问题应在24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因成交供应商工作延误，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负赔偿责任。  2.标的交付  （1）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个工作日内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并交付使用。  （2）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品牌、规格型号与供应商承诺一致，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性能或指标达到国家或行业标准；  （2）技术或资料、装箱清单等资料齐全；  （3）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
| 其他要求： | 1. 为保证质量，成交人必须提供原装正品的、全新的、符合国家及采购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成交人自行承担。保障缆线布置整齐，对接插口标签注明，施工完成后，由双方共同验收，并进行合理调整。   2、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贰拾叁万陆仟柒佰叁拾肆元整（¥236734.00元），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供应商报价时必须提交加盖公章的报价表，未提交报价表或超出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谈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1）为确保成交人的履约能力，招标文件要求的成交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具有较强的工业设计创新能力和先进水平，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2）为确保成交人的履约能力，招标文件要求的成交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在节能环保、绿色发展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入选了工业和信息部公布的绿色制造名单并通过绿色工厂年度监督，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3）为确保成交人的履约能力，招标文件要求的成交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获得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标准化示范企业称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报价产品必须符合报价技术参数的标准，一旦发现与招标参数不符，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人需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 5、所供产品必须为原厂正品，供货时必须提供所竞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否则不予验收，不予付款。 6、报价必须包含所有货物、随配附件、安装、调试、各种辅材、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7、为避免虚假响应货物要求，成交供应商供货时需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相应的产品检测报告，如不能提供产品检测报告的情况下确认成交，将依法向政采云平台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举报并予以禁止报价、扣除诚信分等处罚，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平台各区划联动生效。 8、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商务条款，报价人必须满足否则报价无效。在确认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与技术参数要求及功能符合的全部样品一套至采购人处进行整体性能演示作为合同确认的标准依据，如出现所提供样品不符技术参数要求或无法提供所有样品，均视为虚假响应货物要求处理并追究法律责任。违约责任：如提供的实物样品未满足技术参数要求，将依法向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举报，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予以禁止报价、扣除诚信分等处罚，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各区划联动生效。 |